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25-112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楚江新材")分别于2025年3月15日和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及孙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080,0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其中:

1、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全资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高精铜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4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特钢")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7,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全资孙公司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带钢")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8,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4、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控股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海高导")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6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5、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海")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0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和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和其他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1、根据全资子公司清远高精铜带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清远高精铜带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清远高精铜带的担保余额为105,4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清远高精铜带的担保余额为110,400万元。

2、根据全资子公司楚江特钢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江特钢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芜湖分行")申请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光大银行芜湖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特钢的担保余额为12,5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特钢的担保余额为14,500万元。

3、根据全资孙公司楚江带钢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江带钢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申请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带钢的担保余额为3,4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带钢的担保余额为4,400万元。

4、根据控股子公司鑫海高导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鑫海高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丹阳支行")申请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中国银行丹阳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鑫海高导的担保余额为147,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鑫海高导的担保余额为157,000万元。

5、根据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安徽鑫海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合肥分行")申请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平安银行合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安徽鑫海的担保余额为92,8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安徽鑫海的担保余额为97,800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总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1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	48.81%	275,000	212,500		212,500	27.16%	62,500	否
2	楚江新材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	64.92%	145,000	105,400	5,000	110,400	14.11%	34,600	否
3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100%	84.97%	210,000	181,060		181,060	23.15%	28,940	否
4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100%	95.87%	5,000	4,499		4,499	0.58%	501	否
5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100%	74.04%	17,000	12,500	2,000	14,500	1.85%	2,500	否
6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100%	39.61%	8,000	3,400	1,000	4,400	0.56%	3,600	否
7	楚江新材	芜湖楚江合金钢材有限公司	100%	58.66%	85,000	59,900		59,900	7.66%	25,100	否
8	楚江新材	芜湖楚江合金钢材供销有限公司	100%	65.34%	3,000	2,499		2,499	0.32%	501	否
9	楚江新材	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72%	28.88%	16,000	7,700		7,700	0.98%	8,300	否
10	楚江新材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6.72%	58.59%	4,000	0		0	0.00%	4,000	否
11	楚江新材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89.97%	63.16%	165,000	147,000	10,000	157,000	20.07%	8,000	否
12	楚江新材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89.97%	71.27%	100,000	92,800	5,000	97,800	12.5%	2,200	否
13	楚江新材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40.69%	10,000	6,000		6,000	0.77%	4,000	否
14	楚江新材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100%	92.29%	2,000	1,000		1,000	0.13%	1,000	否
15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100%	93.40%	5,000	5,000		5,000	0.64%	0	否
16	楚江新材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90%	62.30%	30,000	21,500		21,500	2.75%	8,500	否
合 计					1,080,000	862,758	23,000	885,758	113.23%	194,242	

备注: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MA57CRK17R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姜纯

5、注册资本:31,00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1年11月01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广东省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兴二路15号

9、经营范围:有色金属材料及制品研发、加工、销售(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2,730.96	207,710.90
负债总额	140,097.87	134,836.39
净资产	72,633.09	72,874.51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5,870.73	224,260.23
利润总额	9,850.28	6,302.45
净利润	8,411.45	5,341.42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清远高精铜带100%股权,清远高精铜带为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64.92%(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3、清远高精铜带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二)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52951335H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姜纯

5、注册资本: 7,532.7409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06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桥北工业园

9、经营范围:黑色金属生产、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068.11	36,442.72
负债总额	23,635.55	26,980.93
净资产	9,432.57	9,461.79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0,581.80	32,322.19
利润总额	−2,308.50	−57.43
净利润	−1,793.50	29.23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楚江特钢100%股权,楚江特钢为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74.04%(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3、楚江特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三)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149659233W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姜纯

5、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5年03月23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大桥镇红旗村

9、经营范围:钢材轧制、焊管加工;钢材、焊管销售;进出口业务 (不含分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79.79	5,088.39
负债总额	2,523.73	2,015.58
净资产	3,056.06	3,072.81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239.83	3,645.38
利润总额	14.73	26.26
净利润	13.99	16.75

11、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楚江带钢100%股权,楚江带钢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39.61%(截至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3、楚江带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四)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114244298XQ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汤优钢

5、注册资本:41,921.5496万元整

6、成立日期:1987年11月02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丹阳市皇塘镇蒋墅东风北路

9、经营范围: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无氧铜杆线、光亮铜杆、铜线杆、合金复合铜线丝、铜束线、铜绞线、超细电子铜丝材、新能源汽车铜线、光伏线、电线电缆用高性能铜导体的加工(国家禁止投资的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408.30	276,045.91
负债总额	153,134.21	174,357.68
净资产	101,274.09	101,688.22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97,897.77	645,300.89
利润总额	3,951.43	4,321.03
净利润	3,525.88	3,414.13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鑫海高导89.97%的股份,鑫海高导为控股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63.16%(截至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3、鑫海高导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五)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5MA2W03YP95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汤优钢

5、注册资本:48,00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0年07月07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泥汊镇工业区1号

9、经营范围:无氧铜杆线、光亮铜杆、铜线杆、合金复合铜线丝、精密铜束线、精密铜绞线、高精高导镀锡线丝、高精高导镀锡束绞丝、超细电子铜丝材、新能源汽车铜线、光伏铜导体、电线电缆用高性能铜导体的加工、销售;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7,113.18	199,219.17
负债总额	82,182.26	141,977.01
净资产	54,930.92	57,242.16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6月 30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4,110.15	307,534.61
利润总额	7,519.15	2,734.17
净利润	6,547.39	2,311.24

11、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安徽鑫海 89.97%股权,安徽鑫海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71.27%(截至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3、安徽鑫海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清远高精铜带担保时,与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2、协议编号:平银企金创额保字20251015

3、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7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5,0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楚江特钢担保时,与光大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WHSDZZGBT20250005

3、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6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2,0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楚江带钢担保时,与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WUHZX07(高保)20250017

3、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1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1,0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鑫海高导担保时,与中国银行丹阳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150186749E25093002

3、签署日期:2025年10月20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10,0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担保时,与平安银行合肥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2、协议编号:平银芜分额保字20251011第001号

3、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7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5,000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2025年10月23日收到上述五份银行签约完成的担保合同。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已经2025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次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原因是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有利于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能够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属于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清远高精铜带、楚江特钢、全资孙公司楚江带钢以及控股子公司鑫海高导、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发展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其资产优良、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鑫海高导以及控股孙公司安徽鑫海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均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虽然其他股东均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但公司对鑫海高导以及安徽鑫海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均处于公司有效控制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为人民币885,758万元(其中:为清远高精铜带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0,400万元、为楚江特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4,500万元、为楚江带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400万元、为鑫海高导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7,000万元、为安徽鑫海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7,800万元),占公司2025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未经审计)113.23%。

公司担保事项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4、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5、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6、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7、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74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收益凭证、银行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13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格16.8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6,406.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417.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5月21日		
募集资金总额	86,406.04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8,417.3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适用,_____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63.55%	已结项
	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15.53%	2028年12月
	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	24.81%	2025年12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已结项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1230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收益凭证	173天	3,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05%-3.00%	否	是	否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5498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90天	2,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00%或1.72%	否	是	否
合计				195.36	2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2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37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2,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2,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

最近12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1,500	38,500	131.16	13,000
2	券商收益凭证	22,000	13,000	64.20	9,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2,000万元(含)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此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购买的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66,833,795.11	3,641,575,202.48
负债总额	2,019,439,766.34	1,816,025,769.60
净资产	1,847,394,028.77	1,825,549,432.88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96,273.60	52,401,733.49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00,430.54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4.98%,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5-066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上午10:0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组织召开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对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时间、参与方式、出席会议人员、问题预征集等事项进行了说明,多渠道向投资者征集问题,增强业绩说明会针对性的同时,为投资者参与业绩说明会预留了充足的时间。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秦俊山先生、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贾萍女士、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高欣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并分别答复了投资者提问。

二、业绩说明会交流情况一一在线问题答复

问:1.请问贵公司今年以来有无重大产品研发进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试制风电钢,已成功入围明阳智慧能源集团、海装集团供应商名录;成功试制100mm、120mm规格的无磁钢特厚板,填补了国内特厚板无磁钢市场空白;高锰耐磨钢Mn13首次接单供货并实现出口;新开发12Cr1MoV等CrMo合金钢带,性能指标优良,稳定供货知名企业;开发热轧耐候钢,稳定供货青藏公路重点工程;开发09CrCuSb耐酸钢,实现极限规格1.8mm稳定轧制,耐酸性能指标优于标准要求;成功开发低成本高性能热轧双相钢DP600、公路护栏用700MPa级薄规格热轧高强钢、18.0mm低合金结构钢Q355C、9.5mm管线钢X70等产品,性能指标优良;研发的新一代超耐蚀锌铝镁合金镀层产品表面质量优异,可广泛应用于海上光伏、海岸建筑、化工等高腐蚀环境;液氢/液氦极低温环境压力容器用奥氏体不锈钢钢板通过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的权威认证,并获得生产销售资质,填补了西北地区在该领域的技术空白。感谢您的关注!

问:2.请问公司2025以来有无新的产业规划? 请问公司如何在钢铁市场中脱颖而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坚持聚焦主责主业,在做好主业转型升级改造的同时,深入聚焦延链补链强链行动,立足现有产业协同发展和比较优势,前瞻谋划相关多元化新产业。经过多年的培育和发展,公司形成了良好的社会声誉,在区域市场品牌影响力、产品质量、技术实力等方面优势明显,是西北地区产品种类、规格最齐全的钢铁企业。近年来,公司聚焦资源保障能力提升、产线"三化"改造、产品结构调整三大重点方向,先后投入大量资源系统推进钢铁产业转型升级,主要装备达到国内先进和西北领先水平,产品广泛应用于中高端领域、国际市场及国家级重大工程项目。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战略深入推进和重大工程的落地实施,公司必将在保障国家产业链安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贡献更多的"酒钢"力量。感谢您的关注!

问:3.请问贾总,公司近年来投产见效的项目有哪些? 有无取得实质性的效益?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近年来,公司以装备"三化"改造和产品结构调整为核心,全面推动战略转型,实现从传统钢铁制造商向绿色高端材料供应商的跨越。在装备升级方面,本部1#2#焦炉优化升级建设项目实现焦炉四大机车无人化操作,能耗与排放指标显著优于行业标准,劳动生产率大幅提升,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超低排放要求;炼铁厂喷煤系统三化升级改造项目通过集约化生产与集中操作,优化了人员配置;本部炼铁工艺装备三化升级改造项目通过远程操作与精益监测,显著提升了装备水平。在产品结构调整方面,宏宇新材料公司热轧酸洗板(2.5-6.0mm)镀锌铝镁项目成功填补国内厚规格锌铝镁产品空白,产品覆盖冷热厚薄全领域,市场竞争力显著提升。在绿色智能化方面,储运部嘉东料场绿色智能化改造项目和榆钢料场绿色智能化改造项目二期实现堆取料无人化作业及全流程自动化控制,有效降低人力成本、物料损耗,并提升管理精度。以上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感谢您的提问!

问:4.请问公司有哪些产品可以用于水电和光伏项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生产的双相不锈钢、马氏体不锈钢等,已凭借其可靠的性能,成功应用于包括白鹤滩水电站、南亚大型水电站及国内多个蓄水储能项目等在内的水电工程建设。锌铝镁镀层产品具有超耐蚀、自修复、易加工三大特性,已成功应用于光伏支架、光伏电池板边框项目,低合金Q355B/C/D、L245管线钢用于水电项目制管,耐候钢Q450NH/Q550NH用于光伏项目的光伏支架。感谢您的提问!

问:5.请问国企改革,有没有重组的可能?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重大事项请以公司公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问:6.高总,请问公司有哪些绿色低碳产品助力产业链绿色转型?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新能源用钢主要包括光伏及光热用钢、新能源汽车用钢、风能及水电能用钢、核电用钢、氢能产业链各环节用钢五类。其中,光伏支架用热轧耐候钢稳定供货西南地区玉龙、酒钢白水泉等光伏项目。高温熔盐储罐用347H不锈钢主要在甘肃、新疆、青海等地多个光热电站熔盐储罐建设项目中得到应用。水电用超级马氏体不锈钢在老挝琅勃拉邦水电站得到批量应用。新能源汽车用高强钢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多个知名品牌汽车。核用不锈钢广泛应用于田湾核电站、漳州核电站等多个核电站建设项目。碳钢镀锌产品成功获得美国翠鸟认证以及UL认证,进入国际绿色产品市场,已突破国际绿色产品供货门槛。 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详细内容,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阅。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有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行业、公司发展或业绩的承诺和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对公司提出宝贵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地感谢,同时也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等与公司进行更深入的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9

宁波一